

关于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

专 项 说 明

目 录	页 码
一、专项说明	1-2
三、审计机构营业执照及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 机密 \*

## 关于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 专项说明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12月31日公司及合并的资产负债表、2011年度公司及合并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并于2012年4月21日签发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我们对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表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公司之子公司—风华高新技术（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风华”）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了Shine Advance Holding Limited（卓越公司），并由卓越公司对注册于开曼群岛的3I系统公司投资100万美元，香港风华原账面一直将该100万美元投资款列为其他应收款核算，并于各期末按美元和人民币的汇率变动调整汇兑损益及计提坏账准备。2011年度将对Shine Advance Holding Limited（卓越公司）及3I系统公司的投资款追溯调整至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并冲回前期调整的汇兑损益和计提的坏账准备。

香港风华为原大股东广东风华高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08年年初，根据本公司与广东风华高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书》，本公司以港币1万元受让香港风华100%股权，合并日为2008年1月1日。

### （1）投资情况

2005年6月，香港风华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卓越离岸公司（Shine Advance Holding

Limited)，公司注册地址：英属维尔京群岛托投拉岛路镇离岸公司中心 957号离岸公司。

2005年6月22日，卓越公司与3I系统公司签订投资意向书，卓越公司通过认购3I系统公司发行的A类可转换优先股参股投资3I系统公司，并于2005年7月20日将100万美元汇入3I系统公司账户。卓越公司拥有3I系统公司A类可转换优先股1,014,340股。

2011年11月，卓越公司与3I系统公司签订“3I股权回收协议”，约定该项投资的退出事项，3I系统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卓越公司持有的1,014,340股A类可转换优先股转换为1,014,340股普通股，3I系统公司以2.5632431美元每股的价格总计2,600,000美元支付现金给卓越公司用于回收股权。协议签署后3I公司将在10个工作日内支付20%（首付），当公司注册方更新完成且回购圆满完成后支付余下的80%，并且公司确保在协议签署后45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若公司不能在此协议签署后65个工作日内完成所有交易程序，公司应将卓越公司转换过来的普通股重新转换成A类可转换优先股，转换率为1:1，且卓越公司将有权提前终止此协议并联系其他潜在买家并出售其持有的所有股票。

(2)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及金额

会计年度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更正前	更正后	影响数
2010年度	追溯调整卓越公司对3I系统公司的100万美元投资	本次董事会	其他应收款余额	48,918,269.69	42,295,569.69	-6,622,70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5,663,888.27	14,339,348.27	-1,324,540.00
			长期股权投资	141,850,736.65	150,127,236.65	8,276,500.00
			未分配利润	291,052,930.90	294,031,270.90	2,978,340.00
			财务费用	26,711,442.64	26,412,593.23	-298,849.41
			资产减值损失	33,038,685.94	33,173,135.35	134,449.41
			年初未分配利润	133,134,760.26	135,948,700.26	2,813,940.00

备注：上述更正前、更正后数据已经包含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后的数据。

为了更好地理解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对其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本专项说明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2年4月21日